

鹤壁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鹤双随机办〔2020〕23号

关于鹤壁市城镇污水处理厂监督检查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检查 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2020年9月20日至30日，按照《鹤壁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壁市城镇污水处理厂监督检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鹤双随机办〔2020〕14号）要求，由鹤壁市生态环境局、鹤壁市城市管理局联合对我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开展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。截至目前，抽查检查工作全部结束，现将工作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抽查方式

本次跨部门联合抽查，通过鹤壁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综合监管平台，按照不低于30%的比例从全城镇污水处理厂9家企业中现场随机公开抽取5户企业作为检查对象，从全市系统平台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4名执法检查人员，进行实地检查。

二、检查事项

本次执法检查主要针对企业环保审批手续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、进出水质水量、自动监控数据、环保管理制度建立、设备运行记录台账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三、检查结果

本次随机抽取的5家被检查企业，未发现违法违规问题。已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”统一向社会公示并记录在企业名下。

四、检查效果

本次跨部门联合抽查行动的开展，是在“双随机抽查”经验基础上的一次新的探索和实践，达到了“一次抽查，全面体检的目的”。本次联合抽查，联合检查组各部门能够组织精心，密切配合，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检查路线和时间，提高了执法效率，同时本着为服务企业的目的，指导企业认真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规范内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，消除生态环境污染和安全生产隐患。在联合检查工作期间，各部门执法人员尽职尽责，认真细致，严

格按照要求高标准、高质量、高效率完成了检查任务。

经过这次跨部门联合行动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这一新型监管执法方式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不断扩大，对企业形成了有效的执法震慑作用，为我市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，对构建企业自治、行业自律、社会监督、政府监管、部门联合惩戒相结合的社会共治新机制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鹤壁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一公开”

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鹤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代章）

2020年10月13日

鹤壁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0年10月13日印发

